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函

地址:100217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 林亮吟 電話: 02-7736-7826 傳真: 02-3343-7834

電子信箱: annie92072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: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學(三)字第1132801866號

速別:普通件

訂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簡章(修正版)1份 (A0900000E 1132801866 senddoc1 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部辦理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防治短影音暨海報繪畫 比賽」活動簡章之修正版本(如附件)1份,詳如說明,請查 照。

- 一、依據本部113年4月3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32801634號函(諒達續辦)。
- 二、本案大專校院組、高中職組短影音之影片格式為「直式影片9:16」,故刪除原簡章「二、參加組別及作品格式規範—類型」所載「須以橫式拍攝」之文字。

正本: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部屬機構

副本: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護理學系柯乃熒教授 2024/04/17文 09:45:14 音



第1頁,共1頁